

中山市永耀电器电镀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中山市永耀电器电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1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3
3.3 查阅情况.....	9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5 公众参与处理情况.....	11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1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1
5.3 公众质疑意见情况.....	错误！未定义书签。
5.4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1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2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2
6.2 公开方式.....	12
7 其他.....	13
附件 1 诚信承诺.....	14

1 概述

为规范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本项目参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文件要求，建设单位通过网络平台、现场张贴和当地报纸媒体等形式公示建设项目的的基本情况、利用网络平台公示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供公众查阅，同步链接了公众意见调查表。重点向本项目评价范围内公众征求其对本项目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建设单位根据两次公示的公众意见反馈情况，汇总编制了《中山市永耀电器电镀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专册。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于2022年12月9日在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http://www.zsess.net/memberservice/publicity/detail/GS20211209153111042914.html>）进行了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开内容如下：

- （一）建设项目概况；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 （1）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位于中山市三角镇瑞丰路2号，其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同在中山市的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官网，便于公众了解本项目情况并对本项目公开信息进行浏览及提出意见。

- （2）网络公示时间、网址及截图

建设单位于2022年12月9日在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http://www.zsess.net/memberservice/publicity/detail/GS20211209153111042914.html>）进行了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截图如下图所示：



图 2.2-1 第一次公示网上公开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本项目环境影响第一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意见或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内容基本编制完成后，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十一条，建设单位通过网络平台、报纸、现场张贴公告等方式进行了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公示时限为2022年2月18日至2022年3月3日（共10个工作日）。征求意见稿公示的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的主要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1）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中山市三角镇瑞丰路2号，其征求意见稿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方式采用同在中山市的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官网，便于公众了解本项目情况并对本项目公开信息进行浏览及提出意见。

（2）网络公示时间、网址及截图

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至 2022 年 3 月 3 日在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官网（<http://www.zsess.net/memberservice/publicity/detail/GS20220218092712325734.html>）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并在同一页面设置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链接，方便公众提出意见。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详见图 3.2-1。



图 3.2-1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

3.2.2 报纸

(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中山日报》是中山市具权威性和影响力的报纸。本项目通过《中山日报》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 2 次登报,可以更快更广地将项目信息传播给群众,更加广泛地听取采纳群众意见。因此,本项目选取《中山日报》对本项目征求意见稿进行信息公开,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相关要求的。

(2) 报纸名称、日期及照片

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至 2022 年 3 月 3 日在《中山日报》上登报进行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前后共在报纸上公开 2 次,第一次登报日期为 2022 年 2 月 24 日,第二次登报日期为 2022 年 3 月 3 日。第一次登报纸质版截图详见图 3.2-2。



图 3.2-2 第一次登报纸质版截图

第二次登报纸质版截图详见图 3.2-3:



图 3.2-3 第二次登报纸质版截图

3.2.3 张贴

(1) 张贴区域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张贴在下赖生、上赖生、兆隆围、高平村、高平小学为项目周边主要敏感点的人群集中点，将公示张贴在该村可以让群众更加方便地对公示进行阅读。

(2) 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在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点（下赖生、上赖生、兆隆围、高平村、高平小学）张贴公告进行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公示时限为 2022 年 2 月 18 日至 2022 年 3 月 3 日（共 10 个工作日）。

本项目环境敏感点公告栏张贴公告现场照片详见图 3.2-2。



	
兆隆围 (近照)	兆隆围 (远照)
高平村 (近照)	高平村 (远照)
	
高平小学 (近照)	高平小学 (远照)

图 3.2-2 征求意见稿现场张贴照片

3.3 查阅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链接如下：<http://www.zsess.net/memberservice/publicity/detail/GS20220218092712325734.html>），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链接如下：<http://www.zsess.net/memberservice/publicity/detail/GS20220218092712325734.html>）。

在征求意见稿公开期间内，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意见与建议。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和张贴公示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或建议。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在前两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或建议，且本项目不属于“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因此未进行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参与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本项目的“首期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阶段，建设单位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建设单位在两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7 其他

建设单位已将各阶段信息公开文件进行了电子版和纸质版存档，具体如下：

- (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文件电子版、纸质版；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络截图电子版、彩印纸质版、网址信息；
- (3) 征求意见稿网络截图电子版、彩印纸质版、网址信息；
- (4) 征求意见稿公开当日报纸；
- (5) 《中山市永耀电器电镀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纸质报告；
- (6) 《中山市永耀电器电镀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
- (7) 报批前公示网络截图电子版、彩印纸质版、网址信息等。

附件 1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中山市永耀电器电镀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中山市永耀电器电镀有限公司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山市永耀电器电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中山市永耀电器电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2年3月4日

